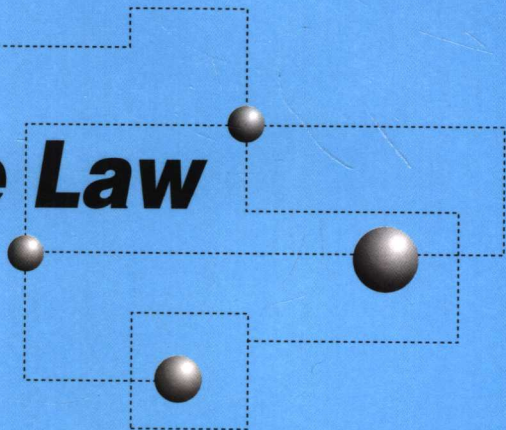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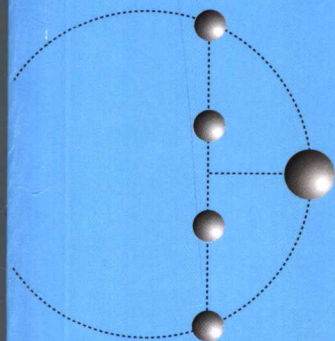


Civil Procedure Law



民事诉讼法： 案例与图表

叶青 主编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民事诉讼法： 案例与图表

主 编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副主编

傅雪峰

邓继好

撰稿人

(按姓氏笔画为序)

邓继好

叶 青

江 涛

吴 星

陈 勇

陈海锋

陈德锋

张 亮

傅雪峰

葛泉宝

魏化鹏

藏书章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事诉讼法:案例与图表/叶青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2006

ISBN 7-5036-6285-9

I. 民… II. 叶… III. 民事诉讼法—中国—高等学校—教学参考资料 IV. D92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27332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易明群 贾 菲

装帧设计/于 佳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法律教育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永恒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张宇东

开本/A5

印张/11 字数/301 千

版本/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苏州公司/0512-65193110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书号:ISBN 7-5036-6285-9/D·6002

定价:19.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法律法规简称全称对照表

法律法规简称	法律法规全称
《民事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民诉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
《合议庭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合议庭工作的若干规定》
《人民陪审员规定》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
《回避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判人员严格执行回避制度的若干规定》
《民通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
《民诉证据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
《收费办法》	《人民法院诉讼收费办法》
《简易程序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
《审判改革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经济审判方式改革的若干规定》
《督促程序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督促程序若干问题的规定》
《破产案件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执行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
《送达公约》	《关于向外国送达民事或商事司法文书和司法外文书公约》
《仲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

目 录

	法律法规简称全称对照表
1	第一编 民事诉讼法概论
3	第一章 民事诉讼法的任务、适用范围和基本原则
16	第二章 管辖
61	第三章 审判组织
72	第四章 回避
83	第五章 诉讼参加人
100	第六章 民事诉讼证据
125	第七章 期间与送达
138	第八章 法院调解
147	第九章 财产保全和先予执行
155	第十章 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161	第十一章 诉讼费用
167	第二编 审判程序
169	第十二章 第一审普通程序
175	第十三章 简易程序
178	第十四章 第二审程序
188	第十五章 特别程序
192	第十六章 审判监督程序
200	第十七章 督促程序
209	第十八章 公示催告程序
217	第十九章 企业法人破产还债程序

2 民事诉讼法:案例与图表

245	第三编 执行程序
247	第二十章 执行程序的一般规定
263	第二十一章 执行的申请与移送
269	第二十二章 执行措施
281	第二十三章 执行中止和终结
287	第四编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的特别规定
289	第二十四章 一般原则
296	第二十五章 涉外民事诉讼管辖
301	第二十六章 涉外民事诉讼的期间和送达
305	第二十七章 涉外民事诉讼的财产保全
308	第二十八章 涉外民事仲裁
322	第二十九章 司法协助
334	后记

图表目录

1	第一编 民事诉讼法概论
3	第一章 民事诉讼法的任务、适用范围和基本原则
11	立法依据
12	民事诉讼法的任务和目的
13	民事诉讼法的适用范围
14	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15	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制度
16	第二章 管辖
48	管辖
49	级别管辖
50	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51	地域管辖
52	一般地域管辖
53	一般地域管辖的例外
54	特殊地域管辖
55	合同纠纷案件的管辖
56	侵权纠纷案件的管辖
56	专属管辖
57	协议管辖
57	共同管辖
58	移送管辖
59	指定管辖

2 民事诉讼法:案例与图表

60	管辖权转移
60	管辖权异议
61	第三章 审判组织
68	民事审判中的审判组织
69	不同程序中的审判组织
70	合议庭工作流程
71	审判委员会工作流程
72	第四章 回避
80	回避的适用范围
81	有权决定回避的人
81	回避申请的流程
82	回避的理由
83	第五章 诉讼参加人
95	诉讼参加人
96	当事人在不同诉讼程序中的称谓
97	共同诉讼
98	第三人
99	民事诉讼代理人与民事代理人及刑事辩护人的区别
100	第六章 民事诉讼证据
110	证据的概念及特征
111	民事证据的分类
112	民事证据的种类
113	民事诉讼证据规则
114	民事诉讼证明对象
115	免证的事实
116	证明责任

117	证明责任分配的学说
118	证明责任的分配
119	民事诉讼证明标准
120	证据的收集和提出
121	举证时限
122	证据交换
123	质证
124	证据的审核认定
125	第七章 期间与送达
131	期间
132	法定诉讼活动期间
133	法定诉讼活动期间(一)
134	法定诉讼活动期间(二)
135	法定诉讼活动期间(三)
136	法定诉讼活动期间(四)
137	送达
138	第八章 法院调解
146	法院调解
147	第九章 财产保全和先予执行
153	诉前财产保全与诉讼中财产保全之比较
154	先予执行的裁定
155	第十章 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160	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161	第十一章 诉讼费用
165	案件受理费

167	第二编 审判程序
169	第十二章 第一审普通程序
173	不予受理的情形
173	一事不再理原则的例外
174	反诉的条件
174	延期审理、诉讼中止、诉讼终结的比较
175	第十三章 简易程序
177	不适用简易程序的情况
178	第十四章 第二审程序
185	提起上诉的程序
186	对上诉案件的审理
187	上诉的裁判
188	第十五章 特别程序
191	特别程序的适用
192	第十六章 审判监督程序
198	审判监督程序
199	再审的审判程序
200	第十七章 督促程序
206	适用督促程序的条件
207	人民法院受理审查的内容
207	支付令的内容
208	督促程序的流程
209	第十八章 公示催告程序
215	申请公示催告的条件
215	公示催告的内容
216	公示催告程序的流程

217	第十九章 企业法人破产还债程序
228	企业破产案件的管辖
229	破产申请的条件
230	债务人申请破产应当提交的材料
231	债权人申请债务人破产应当提交的材料
231	法院不予受理或驳回破产申请的情形
232	法院受理破产案件后的工作
233	企业监管组的职责
234	人民法院受理企业破产案件后,对以债务人为被告的纠纷案件 的处理
235	宣告破产的情形
236	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人民法院应当做的准备工作
237	债权人会议的内容
238	清算组的主要职责
239	破产债权
240	非破产债权
241	破产财产的构成
242	非破产财产
243	破产费用
243	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的内容
244	企业法人破产还债程序的流程
245	第三编 执行程序
247	第二十章 执行程序的一般规定
254	执行的地域管辖
255	执行的级别管辖
256	执行根据

6 民事诉讼法:案例与图表

257	执行异议
258	执行担保
259	被执行主体的变更
260	委托执行的流程
261	执行和解
262	执行回转
263	第二十一章 执行的申请与移送
267	申请执行
268	移送执行
269	第二十二章 执行措施
276	对动产的执行措施
277	对不动产的执行措施
278	指定交付
279	特殊的执行措施和制度
280	对第三人财产执行的程序
281	第二十三章 执行中止和终结
285	执行中止
286	执行终结
287	第四编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的特别规定
289	第二十四章 一般原则
295	涉外民事诉讼的一般原则
296	第二十五章 涉外民事诉讼管辖
300	涉外民事诉讼案件的管辖
301	第二十六章 涉外民事诉讼的期间和送达
303	涉外民事诉讼的送达
304	涉外民事诉讼的期间

305	第二十七章 涉外民事诉讼的财产保全
307	涉外民事诉讼的财产保全
308	第二十八章 涉外民事仲裁
320	涉外仲裁
321	不予执行涉外仲裁裁决的情形
322	第二十九章 司法协助
332	一般司法协助
333	特殊司法协助

第一编 民事诉讼法概论

第一章 民事诉讼法的任务、适用范围和基本原则

导 语

本章着重对民事诉讼法的任务、适用范围和基本原则等问题作了系统的阐述。学习本章应掌握以下要点：(1) 民事诉讼的概念及特性；(2) 民事诉讼法的概念及性质；(3) 民事诉讼法的任务；(4) 民事诉讼法的适用范围；(5) 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案例一

原告顾某在被告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办理了一张太平洋借记卡（该卡有“银联”联网标识，可以在银联成员的其他商业银行通用）。2003年5月，原告顾某欲进中国银行上海市南京东路支行的自助银行，看到该自助银行门禁上有一个装置，上面有“进门请先刷卡并输入密码”的提示语。原告顾某按提示操作后，未能开门入内刷卡取款，随后即离开。6月份原告顾某发现其借记卡内的资金短少了10,068元，经警方调查，原来是犯罪分子在自助银行门禁系统上安装了盗码器窃取了原告借记卡上的信息和密码，然

后自制成伪卡盗取了原告卡内的资金。犯罪分子被抓获后,最终认定为金融凭证诈骗罪、信用卡诈骗罪分别被判刑。但追缴到的赃款仅有6000元。原告顾某认为被告未能识破犯罪分子的欺骗手段,遂依法起诉被告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要求赔偿经济损失4068元,并承担本案的诉讼费。

Case 1 思考问题

本案是否属于民事诉讼的受案范围?

Case 1 参考意见

民事诉讼是指人民法院、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在审理民事案件的过程中所进行的各种诉讼活动,以及由这些活动所产生的各种诉讼关系的总和。民事诉讼法第3条规定:“人民法院受理公民之间、法人之间、其他组织之间以及他们相互之间因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提起的民事诉讼,适用本法的规定。”当事人解决民事纠纷的方式是多样的,如和解、调解、仲裁或诉讼,选择民事诉讼是解决民事纠纷的重要方式之一。民事纠纷是民事诉讼的主要受理范围。这里我们首先要搞清楚何谓民事纠纷,它是我们判断事件是否属于民事诉讼的受理范围的前提。

所谓民事纠纷是指平等主体之间发生的,以民事权利义务为内容的一种法律纠纷和社会纠纷。它具有以下三个特点:(1)民事纠纷主体之间法律地位平等。民事纠纷主体即是民事主体,彼此之间不存在服从或隶属关系,仅为法律地位平等关系,在诉讼中亦为平等的诉讼当事人。(2)民事纠纷的内容是对民事权利义务的争议。民事主体一方未依法履行民事义务,给他方造成了伤害,受害方要求侵害方履行义务以恢复其权利,而侵害方对此不做出积极反应,甚至否认对方所享有的权利,由此两者之间便产生了纠纷。可见,对民事权利义务的争议构成了民事纠纷的内容。(3)民事纠纷具有可处分性。由于民事纠纷是对